# 2024年读《朝花夕拾》有感作文650字(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蓝色心情 更新时间：2024-05-01

*读《朝花夕拾》有感作文650字一在鲁迅的世界里遨游，我初有体会。初读《狗·猫·鼠》，我看到了鲁迅童年的天真，可爱。看出了他对老鼠的同情，对猫的憎恶。可细细体会，我又品出了别样的滋味。老鼠不正代表了那些贫穷，弱小的群体么?他们遭人鄙夷，受尽艰...*

**读《朝花夕拾》有感作文650字一**

在鲁迅的世界里遨游，我初有体会。

初读《狗·猫·鼠》，我看到了鲁迅童年的天真，可爱。看出了他对老鼠的同情，对猫的憎恶。可细细体会，我又品出了别样的滋味。老鼠不正代表了那些贫穷，弱小的群体么?他们遭人鄙夷，受尽艰难困苦，生活在社会的底层，他们不正是我们需要关心的么?只要我们奉献出自己的爱心与温暖，为他们带来关心与帮助，那么我们的生活不也会更加美好，家庭不也会更加幸福吗?正是因为爱，我们的心情才碧波荡漾;正是因为爱，我们的生活才充满芬芳;正是因为爱，我们的灵魂才熠熠生辉!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世界将变成美好的人间!

在鲁迅的世界里遨游，我略有感触。

看了《五猖会》，总会感同身受，好像也能体味到鲁迅那伤心，失望的心情，的确，大人们总是在我们满怀欢喜时为我们浇下一盆冷水，他们似乎永远也不会懂得我们的想法和感受，只是一味的催促我们学习、看书、写作业……而我们也时常抵触他们，和他们吵架，惹他们生气。所以，我们应该学会理解，学会沟通，应与父母架起一座心灵的桥梁，有了理解，生活才会充满欢乐，有了理解，家庭才会充满关爱!

在鲁迅的世界里遨游，我思索万千。

告别了《五猖会》，来到了“长妈妈”的世界，我感受到了她的善良，朴实，和蔼可亲，更为她的乐观所感动，她虽不富裕，但享受生活，享受生命中的每一分，每一秒。那我们呢?在生活中，当乌云密布天空时，悲观的人看到的是“黑云压城城欲摧”，乐观的人看到的却是“甲光向日金鳞开”。无论处在什么厄运中，只要保持乐观的心态，总能找到这样奇特的春蕾。微笑着去唱生活的歌谣，你会发现生命是如此的美好!

轻轻品一口香茗，感受那清香与醇厚，披着银纱般的月光，我依旧沉醉在作者笔下那多姿多彩的金色童年中。 ——后记

**读《朝花夕拾》有感作文650字二**

当我一口气读完鲁迅的《朝花夕拾》后，我不禁拍案叫绝。在文中，鲁迅把长妈妈淳朴善良、辛亥革命失败后范爱农的苦闷和放浪等等写得鲜明动人，给读者以深刻的印象，具有很高的文学价值。

鲁迅先生是以回忆的方式写出了这本书，大多用了凝练的笔法摘取那些深藏在记忆里的生活片段加以描述，选择具有象征意义的情节和细节描写了人物的神情、心态。

本书由一篇篇小故事组成，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全书的开篇之作《狗·猫·鼠》。本文引用寓言说明狗猫结仇的来源，嘲讽当时社会上无中生有的那些言论，用隐喻的手法写出了反动女人的残忍和媚态，不禁让人拍案叫绝，又暗喻当时北洋政府的执政者是跳梁的老鼠，对国家有损无益，体现出了作者丰富的人生阅历。全文以议论为中心，中间穿插描述童年时代的生活;细致的细节描写，显示出隐鼠的柔弱和敌人的残暴，让我们流连其中。

还有一篇也让我惊叹不已，《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运用精彩的写景文字，把百草园里的景物描写得自然逼真，让我读起来如身临其境，怡然自得。作者用承上启下的过渡段自然地引出下文，欲扬先抑，把雪的无味作为陪衬，又写出雪的乐趣，接下来一系列动词的运用准确地写出了草地捕鸟的全过程。鲁迅先生用一件小事结束了文章，以精心雕琢的语言描写百草园读来清新自然。

这里的每个故事都是有内在意义的。长妈妈的亲切和蔼、封建考道的残酷、戏曲对作者的吸引力、由“无常”反衬出的黑暗现实、“名医”的冷漠无情、求学的线索以及学堂的弊端、清朝留学生的丑态和藤野先生一丝不苟的治学精神。范爱农的个性特点和当时反动统治阶级宣扬的孔孟之道，实行惠民政策的罪行。

愿人们改变社会现状，发奋图强生活，不做无为的“行尸走肉”。

**读《朝花夕拾》有感作文650字三**

晨花初绽，沐着五彩缤纷的日光婀娜多姿地摇曳，待到夕阳西下时分去拾取零落的花蕊。失了份妍丽与美艳，却增了份披着霞光的风韵。这是怎样的心情呢?鲁迅先生说：“带露折花，色香自然要好得多，但是我不能够。便是现在心目中的离奇和芜杂，我也还不能使他即刻消化，转成离奇和芜杂的文章。”

翻开书的扉页，让我随着这其中细致的描写和温馨的回忆，真挚的感情和理性的批判去浅尝缀在字里行间的记忆，怀想，留恋!字里行间的亲善温暖，如晨钟暮鼓时的守望，宁静而致远，安详而永恒......

手捧《朝花夕拾》，感受着鲁迅先生对过往的温馨回忆，对那些人、那些事的深情怀念：儿时留下深刻印象的长妈妈，异国他乡给予真诚关怀的藤野先生，人生坎坷、结局令人扼腕的范爱农，曾经无限神往的“百草园”......

不禁被鲁迅先生扑面而来的清新隽永气息所感染，这便是鲁迅先生的人格魅力吧。鲁迅，巴金曾说：“他的人格比他的作品更伟大。近二三十年来他正义的呼声响彻了中国的暗夜，在荆棘遍地的荒野中，他高举着思想的火炬，领导无数年轻人向着远远的一丝亮光前进。”诚然，我曾惊叹过鲁迅是“民族魂”，是以笔代戈的战士，是“俯首甘为孺子牛”的人民公仆。他的思想光辉也闪现在他的文字当中，有着对旧社会的种.种抨击。伪善的衍太太，医德败坏的庸医，都是封建社会的产物;孤独终老的长妈妈，绝望投湖的范爱农，也是黑暗腐朽的旧社会造成了他们的不幸。

钟响，茶凉，卷掩;合手，远眺，心忆。不禁忆起了自己的童年时光：我们曾拾贝壳，采冰花，编柳帽，吹柳笛，捕蜻蜓，吸花蜜......时光的扉页，刻满了我们曾经童年的美好，旧时光亦是青葱年华的吻痕。尽管世界很大很大，时光的齿轮在不断耦合，但在我心灵一角仍倔强地蜷伏着童年不老的回忆。那时的浅浅笑意，那时的裙裾飘飘，那时的欢声絮语，那时的嗲声嗲气，不都是一朵朵艳丽的“朝花”吗?可随着时间的曝晒和岁月的雨淋，如今已是落红满地，岁月的长矛啊，你就不能停止无情的杀伐吗?

夕阳西下，倦鸟还巢。一气呵成地读完这本书仍意犹未尽，如饮尽香茗后的清香久久在舌尖徜徉。阳光透过枝枝丫丫的树梢款款地将投影打在我的脸上，读后的思绪仍挥之不散。这是鲁迅的独特罢，在年老之后所写的回忆文章仍能窥探我的内心，不能不为之一动!

鲁迅的儿时生活早已被时光珍藏，而我们的童年时光亦渐行渐远。或留恋，或不舍，或向往，这都是我的有感而发罢!

待到夕阳西下，采撷一朵晨花，那是一段带露的旧时光;手捧《朝花夕拾》，坐在凉亭的木椅上，任春风梳理秀发，沏一盅香茗，与鲁迅一起去回味一个人，一件事，一座城......怎不是人生的一大幸事呢?

**读《朝花夕拾》有感作文650字四**

《朝花夕拾》是鲁迅所写的一部回忆散文集，原名《旧事重提》。这些文章都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回忆文”。本书为鲁迅一九二六年所作回忆散文的结集，共十篇。前五篇写于北京，后五篇写于厦门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

从书卷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不经意间似乎也把我感染了，或许鲁迅的文章真有什么魔力吧，他用一个孩子处世不深的目光探射了我的心，引起了我的共鸣。

虽然在书塾读书很烦闷，但是我觉得鲁迅的小时候还是很快乐的，看到这，总是能回想起小时候的趣事，在现在看来，总觉得小时候无忧无虑，我多麽想再回到小时候，在体验一下那小时候的事情，虽说现在回想起小时候的，感到无聊，没趣。但在小时候，是多麽值得回忆的事啊。

还记得那一次，我去乡下玩，和小伙伴下水捉鱼和虾，虽说是个小溪，但还是令我恐惧，但是为了面子，还是下去了。很快我就适应了在水里和小伙伴一起玩耍拿个小篓子捉鱼捉虾，我不会捉，看着小伙伴捉，看着看着我的手痒痒了，于是我也开始捉了，虽说不大会但是好歹我还捉上来了一两条。我便沾沾自喜。我在水里摸索一会，摸到一个长长的，滑滑的，我一想：不好我赶紧把捉的东西往岸上一甩，一看——啊啊啊!!!蛇啊!这是小伙伴围了上来，打家讨论来讨论去，把它……嘿嘿!小伙伴拿着几个小棍，把它挑来挑去，不让它走。蛇不大我们便把它的头压住，然后生起一堆火，然后把它的尾巴放在火里……

那次的经历让我记忆犹深。

老师也曾说过：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的。他的一切话语虽然平淡朴实，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他希望与大自然真正拥抱在一起，憧憬在山水间流连，向往与小虫子们打成一片的日子。读着读着，仿若年迈的老人顿时变成了一个活力四射小孩子，身上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

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留下的是一个美丽的回忆。《朝花夕拾》，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慢慢体会其中的幸福童年味儿吧。琐碎的记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惹人怀念啊……

**读《朝花夕拾》有感作文650字五**

《朝花夕拾》是一部经典的散文集，也是鲁迅先生写的回忆录。鲁迅是我国著名文学家、思想家和革命家。是我国现代文学的奠基人。

《朝花夕拾》原名《旧事重提》，该书共收回忆性散文10篇虽然是回忆性文章，但都反映着当时社会斗争的痕迹和他自己的思想轨迹。

本书记述了作者童年生活和青年时求学的历程，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作品在夹叙夹议中，对反动、守旧势力进行了抨击和嘲讽。

作者以清新、平易、深情的笔调，描绘了自己童年、少年时代的有趣片断。

我最喜欢的是一篇是《阿长与山海经》，每个孩子的童年都在读故事和听故事里成长。都有自己难忘的“长妈妈”。在这篇故事里，鲁迅先生怀着真挚的感情，细致描写长妈妈的善良、朴实而又迷信、唠叨、“满肚子麻烦的礼节”的性格。

“她常常对我讲‘长毛’”。……“哥儿，有画儿的‘三哼经’，我给你买来了!”让作者对长妈妈充满了尊敬和感激。鲁迅先生用细腻的笔触记述了与长妈妈相处的情景。长妈妈去世后，鲁迅深情地为她呼唤：“仁厚黑暗的地母呵，愿在你怀里永安她的魂灵!”这种刻骨铭心的人间挚爱，显露了鲁迅心灵世界的最为柔 和的一面。

还有一篇是《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我想先生笔下的《百草园》几乎是所有孩子的梦想中的童年乐园。无论是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还是在树叶里长吟的鸣蝉，从草间窜向云霄的云雀，低唱的油蛉、弹琴的蟋蟀、能从后窍喷出烟雾的斑蝥……哪一个不是我们的最爱!就算是园里有相传的美女蛇，却百倍增添了我的好奇!鲁迅先生把这些描绘得栩栩如生，活灵活现。还有在雪地中捕鸟的情景让我仿佛置身于令人神往的百草园!

这本书是不朽的经典之作，有极高的艺术品味，其中的深刻内涵与思想深度和对我们后世的教育意义让我们品味不尽。

**读《朝花夕拾》有感作文650字六**

回忆就像一块块拼图，需要一个人去复原，自己可以体会到他或她或我的心情，体会出它的味道，开心、悲伤和失落。有时长大的我们回忆童年，就会觉得当初的自己有点幼稚和可笑，这也是别有一番风味。

回忆就像一场场小雨，最后合在一起，形成一副别有洞天的漫画。回忆就像是照片，眼睛把看到的拍了下来，永远存留在心底。

《朝花夕拾》记录下了鲁迅小时候的游乐园，带给他无限乐趣，在里面与小草、小花、小虫子作伴，一起玩耍。这让我回忆起以小时候，在s楼里，和一些朋友玩。

《朝花夕拾》有很多事，和我的童年相似，比如，鲁迅在三味书屋后面的小院子里，爬山树去摘梅花，我在上一二年级时，学校里，两幢教学楼之间有二棵大树，我抓起地上的枯树枝打树叶，叶子纷纷落下来，仿佛正在下着一场奇特的小雨。又比如小时候遇到了一个个十分要好的朋友，他的名字，我现在还知道，他叫董文博，是我姐的朋友的弟弟。

书就像是一面镜子，可以在里面找到别一个自己;书就像是自己的老家，里面充满了温馨。

我的回忆就是一盆雨水，倾盆而下。

**读《朝花夕拾》有感作文650字七**

《朝花夕拾》是鲁迅先生所写的一部回忆散文集，原名《旧事重提》，一向得到极高的评价。作者说，这些文章都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回忆文”。本书为鲁迅一九二六年所作回忆散文的结集，共十篇。前五篇写于北京，后五篇写于厦门。以下是一篇《朝花夕拾》读书笔记(《朝花夕拾》读后感)：

《朝花夕拾》是鲁迅在受到政府的压迫、“学者”们的排挤，又历经战乱后写下的回忆。作者在这样纷扰中寻出一点空闲来，委实不易，目前是这么离奇，心里是这么芜杂。一个人到了只剩下回忆的时候，生涯大概总算是无聊了，但有时竟会连回忆也没有。

对往事的回忆，只是现实生活的一点安慰，而每一个美好的回忆又都有一个悲惨的结局：百草园和绣像摹本卖掉了，长妈妈也匆匆告别了人世，本应是激发人们的爱心的《二十四孝图》背后，却隐藏了谋人性命，教人看的丑恶祸心。去留学，并且碰到了一位令自己敬仰的师长，却因为感受到医治人的精神比医治身体病症更重要而离别了，在学校办事兼教书，实在勤快的可以的老友范爱农，终究摆脱不了贫困潦倒落水而逝的命运。

在对这一连串苦乐参半的事件的记叙中，作者还追究了自己的一些思想根源，例如仇猫，小小的，带给作者遐想的隐鼠的失踪，只是个象征的意念：当我失掉了所爱的，心中有着空虚时，我要充填以报仇的恶念!这才是作者仇猫的动机：它在夺人所爱。从鲁迅先生一生的经历看：嫉恶如仇，不过是对缺乏爱、失落爱、痛惜爱的一个自然反应罢了。

对这个细节下作者又给自己开了个伤心的玩笑：他的仇猫是毫无道理的，虽然猫吃老鼠，但他的隐鼠却不是猫吃的，而是被长妈妈踏死的，那么是否要恨长妈妈呢?在下一节回忆中，长妈妈也确实有些让人生厌，睡觉时占领了全床，满脑子的穷规矩和愚昧的信念，就是这样一位长妈妈，却把作者日思夜想的，别人都不能重视的渴望化成了现实，不懂识文断字的长妈妈把她自己都叫不出名的《山海经》买来，送给了“我”。正因为长妈妈这颗未被旧道德泯灭的爱心，使作者记起她，追念她。

在朝花夕拾的回忆中，作者多次写到封建教育的失败和狭隘。

小时候，长妈妈的故事里说：“倘若有陌生的声音叫你的名字，你千万不可答应他，以免那是害人性命的美女蛇，提防陌生人，并假想他就是坏人的逻辑。

在朝花夕拾之间，我随作者一起，回到“我”的童年时代，重新回味那些人和事。走过留学的日本的求学索过程，一起追忆失去的老友。沿着这条线索，我看到二十纪初，以“我”为中心的一个个生活场景，人物心理历程，读着每一个寓意深远，回味无穷的结束句，我的心也随着作者一起潮起潮落

**读《朝花夕拾》有感作文650字八**

清明假期回到家中，我无意中翻出了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我抹去上边的灰尘，坐在床头又细细读了一遍。

这时已经深夜，我闭上眼睛冥想鲁迅先生笔下的闰土，孔乙己，还有他们的故事...顿时若有所悟，心情有些沉重但又却出奇的平静，鲁迅先生肯定十分怀念《少年闰土》中那样快乐美好的时光吧，我也是啊!不知不觉已经是成人了，逝去的童年一去不还，那个时候农村简单快乐的美好又有什么能比得上那，我熄了灯，闭上眼，一个人在过去的时光中遨游。

从鲁迅先生的笔中，我似乎能感受到他的童年不是那么好过的，但却充满了让人难以忘怀的美好回忆。其中给我印象最深的就是那篇《狗、猫、鼠》，在这篇散文中描写了作者童年时与一只猫的搏斗，平凡但却有趣。想想我们的童年又何尝不是这样，简单而快乐。

其实我们每个人的童年也像鲁迅先生一样，过得好与坏它都是我们能够想象的最美好的回忆，然而我们不应该活在过去，而要把握现在。读完这本书后我更觉得，我们都无法留住留住童年，留住时间，但我们不能忘却逝去的那些美好，或回忆，或幻想，不管是过去还是现在，总之就是不能忘记初心。

世人都说鲁迅先生的文章极具批判色彩，只有读过后才能真正领会。《朝花夕拾》十分耐人寻味，它不仅记录了那些令我们每个人都怀念的童年的味道，还反映这封建社会的种.种陋习，吃人肉，人血馒头，人们迷信，古板，缠足，相互欺诈等等都受到鲁迅先生的强烈批判，也不由得令我感到悲哀，使我陷入深深地思考。

封建陋习深深地压迫着人们，人们于当时或根本无可奈何，不好的东西就应该摒弃，想想当今我们的生活，不由得深感欣慰，所以我们更应该感谢党，感谢那些为中国做出贡献的英雄烈士。

一本书带给你的体会不仅仅是单方面的，我喜欢鲁迅先生作品，喜欢那些耐人寻味的文章，喜欢读后或多或少的思考体会。

**读《朝花夕拾》有感作文650字九**

在众多中国优秀作家中，我最喜欢的是朱自清、罗兰，其次就是鲁迅先生了。读他们的书，就像和许多高尚的人谈话。

《朝花夕拾》是鲁迅先生写的儿时一本散文集。本书原名《旧事重提》，也许是题目太直白了吧，便改为了《朝花夕拾》。书里写的是鲁迅先生童年时和青年时所难忘的事和经历，也说明了自己最珍贵的童年过得很不好，他所做的每一件事都得不到长辈们的认同，这使他很伤心。但作者想要告诉我们的是：能从童年的无奈释放出来，是想让我们的长辈以一个理解和同情的心态对待我们。

这本书里有很多生动的故事，给我印象最深的是《范爱农》这一篇，写了作者在日本留学时和回国后与范爱农接触的事情。范爱农，在革命前不满黑暗社会、追求革命，辛亥革命后又备受打击和迫害。我很同情者为革命者，这位正直倔强的爱国者，至今不知是如何去世的。无论如何，让我们为他给予沉重的悼念吧。范爱农，一位知识分子，但是无法在黑暗社会立足。他内的心痛苦、悲凉，有谁替他分解点呢?所以，我们和鲁迅先生一样，疑心他是自杀的。

《阿长与山海经》，这一章给我的印象也很深，长妈妈很爱鲁迅，但长妈妈姓名的来历和家人对她不同的称呼，从中知道长妈妈身份的卑微和地位的低下。睡觉时摆一个“大”字，可以看出来，她也是一个粗俗、不拘小节的人;“死了人，生了孩子的屋子里，不应该走进去。”“晒裤子用的竹竿下，是万不可钻过去的。”……这些也能反映出长妈妈是个善良、迷信的好妈妈。读了这一章，使我非常的敬佩长妈妈。

在这些“历史”书中，我们知道了伟大的祖国有着太多屈辱的历史。但现在，祖国一天天繁荣富强起来，值得我们去歌颂、去赞美我们那伟大的祖国!

中国，崛起!!!

**读《朝花夕拾》有感作文650字篇十**

在历史的长河中，有很多让我们记住的人，他们都是为人民造过福，也有一些人是因为他们造下的灾难来让人们记住他。但是他们与历史的车轮相比，多么不据有说服力。

我记住了一个人，相必大家都认识，他就是我国的大文豪家——鲁迅，我十分喜欢看他写的《朝花夕拾》，里面有许多生动的故事，有十分疼爱我的长妈妈，有三味书屋的乐趣……

第一篇《狗。猫。鼠》，这是《朝花夕拾》的头篇美文。文章开篇联系现实，引出“我”对猫的仇恨，接着用西方童话做讽刺“现代评论派之流星”是“没眼力的狗”。之后才开始对往事的回忆，夏夜祖母在桂树下给我讲猫的故事。隐鼠之死;到了北京，猫伤害了兔的儿女们，夜间时常嚷嚷扰人。可见，自始至终，我仇恨猫的理由都是“光明正大”的。

第二篇《阿长与山海经》是一篇写人的散文。文章起始，简略说明长妈妈姓名的来历和家人对她不同的称呼，从中便可以了解她身份的卑微和地位低下。随后通过“切切察察”“睡觉像个大字，”等细节表现她的饶舌、粗俗、不拘小节;又通过她懂得许多“道理”“规矩”表现长妈妈的迷信、善良;长妈妈给我们讲长毛的故事，让我觉得她有种神力。

第三篇《五猖会》是旧时酬神曰赛，也化指节日娱乐历史。文章虽名为五猖会，实是以小见大，揭露封建家庭教育对儿童天性的束缚和压制。文中始终没有正面叙述五猖会的场景，而是用了很大篇来说明迎神赛会对儿童的吸引力，孩子们所盼望的过年外，大概要数迎神赛会的到来了。

第四篇《无常》承继《五猖会》而来，细致刻画了迎神赛会上的“活无常”的形象，若将这两篇散文和小说《社戏》集中来读，我们可以发现绍兴节日迎神赛会的民俗的真实景象。

鲁迅一生所写的著作不计其数，但是朝花夕拾的魅力和

文才我觉得是最为突出的一部作品。

**读《朝花夕拾》有感作文650字篇十一**

鲁迅一直是我所敬佩的作家，他是一名手握着笔作战的勇士，他希望用文字来改变国民精神。

我记得我学过一篇课文《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鲁迅在前面一部分花大量的笔墨描写百草园乐趣横生的景象，油蛉在这里低吟浅唱，蟋蟀也在弹琴奏乐，一派自然美好且轻松自在的景象，可见他的童年并不乏味，很天真烂漫热爱自然。而这一切在三味书屋戛然而止。枯燥，严肃，无味，与百草园形成鲜明对比，为此鲁迅不得不自己找乐子，偷偷跑到花园玩，当先生读书入神时，便在地下画画……隐藏在这之中的，是对教育制度的不满，对扼杀儿童天性的批判。相比之下，我们如今的课程是如此丰富。

《父亲的病》这一篇让我印象尤为深刻。文中提到了几位“名医”，而我对他们的行为很是鄙夷。鲁迅的父亲患水肿，请两位名“神医”来看病，诊金出奇的高，开了许多昂贵的药，而他们看病时却草草了事，甚至有些不屑一顾，就这样，鲁迅的父亲最终走向了死亡。

医生，是最神圣的职业，应该对人类起到的贡献，而“神医”在听闻父亲死之后，还天天坐着轿子，悠闲至极。我有些愤怒，这些永贵，拐骗别人钱财，却没有尽到职责，实在可恶，而在知道因为自己的昏庸导致一个生命终结时，还在贪图享乐，四号不感到惭愧羞耻。

如此的社会，引发我们一些深思。鲁迅用他的笔，拆穿假面，使生活在迷雾中的人们恍然大悟。

童年，本是美好的，而在那个腐朽的社会，却是黑灰。

**读《朝花夕拾》有感作文650字篇十二**

《朝花夕拾》抒写了鲁迅先生对童年往事，对逝去的回忆，和曾今的故人老友们的怀念之情。这本书的原名叫《旧事重提》，鲁迅先生的记忆，与他真诚的情感描述都一一写入。他生动的用他细致的文笔勾勒出了清末明初时代的生活，是中国散文中非常经典的一部作品。在记忆中，第一次接触到这篇文集是在课堂上学到了《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印象中他一直是一位值得我尊敬的作家。我甚至纠结了一段时间，不敢翻开书本去品读，害怕自己读不懂他深沉的文章其中的含义。·

从引子阅读到后续，鲁迅先生文笔的绵密细腻，他内容中透露出的真挚感人，让我一捧起就深陷其中。书中记录了他从幼年到青年过程中的许多经历与那些他对他记忆犹新的人物和事情。

在我认为，整本书里最感人的篇章是《父亲的病》。这篇追忆鲁迅先生儿时为他的父亲治病的那段时日，描写了几位医者的古怪，也透露出了那个年代迷信对人们的影响。那段往事里写了他为父亲四处奔波，我觉得他为自己的父亲付出了很多。为了不再因父亲的病迟到，便在课桌上刻了个“早”字。虽然他四处求医，可父亲却还是没逃过这一劫。那个时代的医术并不发达，间接导致了他父亲的离世。鲁迅先生弃医从文，原因就在于他拒绝治疗肉体，他认为真正需要治疗的是人们的灵魂。那时的他似乎在批判这当时社会的封建腐败。

由于小时候曾有过与《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的接触，这篇文章在整本书中还是比较突出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记录下了鲁迅先生从小在花园里的童年到进入书塾与百草园告别的一段经历。能在百草园里多烂漫几年，也许是对童年的负责任。“不必说碧绿的菜田，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葚;也不必说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着天子居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去了……”这是文章中对百草园的描写的摘录，是我课堂上要求背过的其中一小段，没有浓浓的笔墨，而是流露出了儿时快乐的纸砚。这不仅让我回想起我小时候的天真烂漫，童真童趣。也让我见到了鲁迅先生童年里与昆虫为伴，与鸟同唱，摘花摘果的时光。

再一篇让我感兴趣的是《阿长与》，这里面的故事情节给我留下了蛮独特的印象。《山海经》中的奇珍异兽引起了我的注意。原本就喜爱我们中国这一类的传说，非常愿意听到这篇古文被提起。再然后，里面的人物阿长，是一个善良，关心孩子的劳动者。她思想上是附有许多消极与落后的想法的，也是封建社会制造出的结果。这是对当时社会的反照，让我自我审视，如今我们衣食无忧的生活，是经过了多少次改革得来的?

《朝花夕拾》是鲁迅先生写出的一本值得我们细细品读的书。从他干净纯粹的童年，对儿时回忆和自由的向往，一件一件往事被提起，同时也记录下了历史的浓缩，写出社会上的的各种黑暗。这本书同时激励我们，教读者许多他亲自领略过的，附有精华的知识。需反复读几遍，才能悟出文字当中更有趣的含义。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